

年興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4及113年度

地址：臺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306號13樓

電話：(02)2656-888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3~6		-
四、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7		-
五、	個 體 綜 合 損 益 表	8~9		-
六、	個 體 權 益 變 動 表	10		-
七、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11~12		-
八、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13		一
	(二) 通 過 財 務 報 告 之 日 期 及 程 序	13		二
	(三) 新 發 布 及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之 適 用	13~15		三
	(四) 重 大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5~27		四
	(五) 重 大 會 計 判 斷、估 計 及 假 設 不 確 定 性 之 主 要 來 源	27		五
	(六)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之 說 明	27~57、67		六~二七
	(七) 關 係 人 交 易	57~59		二八
	(八)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59		二九
	(九) 重 大 或 有 負 債 及 未 認 列 之 合 約 承 諾	60		三十
	(十)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十一) 具 重 大 影 響 之 外 幣 資 產 及 負 債 資 訊	60~61		三一
	(十二)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61、62~65		三二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61、66		三二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61		三二
	(十三) 部 門 資 訊	-		-
九、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明 細 表	68~80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年興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年興紡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年興紡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年興紡織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年興紡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年興紡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特定客戶營業收入之真實性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重大會計估計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四。

事項之說明

年興紡織股份有限公司主係從事牛仔布及牛仔服飾之製造及銷售業務。本會計師基於考量整體財務報表及審計準則公報對收入認列預設為顯著風險，將符合條件之特定客戶銷貨收入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銷貨交易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並評估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2. 針對本年度特定客戶銷貨收入交易抽查執行證實性測試以確認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年興紡織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年興紡織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年興紡織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年興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年興紡織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年興紡織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年興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年興紡織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年興紡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怡 伶

陳怡伶



會計師

辛 宥 呈

辛宥呈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4035063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20349008 號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10 日

代 碼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526,744	6	\$ 847,790	10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九)	-	-	250,000	3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十一)	1,793	-	18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十一)	1,387,954	16	1,227,740	14
1180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附註二八)	299,716	3	360,301	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一)	10,703	-	4,376	-
130X	存貨(附註十二)	1,773,900	21	1,739,580	21
1410	預付款項	80,232	1	55,617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二九)	50	-	50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623	-	1,638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4,082,715</u>	<u>47</u>	<u>4,487,273</u>	<u>53</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八)	633,963	7	150,977	2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九及十)	200,000	2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三)	2,580,225	30	2,500,201	3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四)	630,886	7	668,420	8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十五)	79,459	1	192,120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三)	299,064	4	297,832	4
1915	預付設備款	84,044	1	76,617	1
1920	存出保證金	9,285	-	9,334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十九)	40,867	1	30,405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4,557,793</u>	<u>53</u>	<u>3,925,906</u>	<u>47</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8,640,508</u>	<u>100</u>	<u>\$ 8,413,179</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	\$ 188,670	2	\$ 196,710	3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七)	1,244	-	-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七)	969	-	874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	162,714	2	174,617	2
2180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附註二八)	375,794	4	356,799	4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146,556	2	228,020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三)	25,767	-	12,332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50,504	1	17,847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952,218</u>	<u>11</u>	<u>987,199</u>	<u>12</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三)	321,381	4	295,339	3
2645	存入保證金	162	-	1,427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321,543</u>	<u>4</u>	<u>296,766</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1,273,761</u>	<u>15</u>	<u>1,283,965</u>	<u>15</u>
	權益(附註二十)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980,000	23	2,051,500	25
3170	待註銷股本	-	-	(71,500)	(1)
3100	股本總計	<u>1,980,000</u>	<u>23</u>	<u>1,980,000</u>	<u>24</u>
3200	資本公積	419,716	5	419,716	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352,843	27	2,328,626	2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86,208	6	468,728	5
3350	未分配盈餘	2,635,721	30	2,418,352	29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5,474,772</u>	<u>63</u>	<u>5,215,706</u>	<u>62</u>
3400	其他權益	(507,741)	(6)	(486,208)	(6)
3XXX	權益總計	<u>7,366,747</u>	<u>85</u>	<u>7,129,214</u>	<u>85</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8,640,508</u>	<u>100</u>	<u>\$ 8,413,179</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威翰

經理人：蔡樹軒

會計主管：劉思孜

年興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一及二八）					
4110	\$ 6,263,562		100	\$ 6,391,315		100
4170	<u>14,224</u>		-	<u>14,302</u>		-
4100	6,249,338		100	6,377,013		100
4800	<u>25</u>		-	<u>30,444</u>		-
4000	<u>6,249,363</u>		<u>100</u>	<u>6,407,457</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十九、 二二及二八）					
5110	5,794,661		93	5,913,959		92
5800	<u>69</u>		-	<u>173</u>		-
5000	<u>5,794,730</u>		<u>93</u>	<u>5,914,132</u>		<u>92</u>
5900	<u>454,633</u>		<u>7</u>	<u>493,325</u>		<u>8</u>
	營業費用（附註十一、十九及 二二）					
6100	227,775		4	213,414		3
6200	154,672		2	157,299		3
6300	-		-	586		-
6450	<u>5,529</u>		-	<u>3,144</u>		-
6000	<u>387,976</u>		<u>6</u>	<u>374,443</u>		<u>6</u>
6900	<u>66,657</u>		<u>1</u>	<u>118,882</u>		<u>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 三、十四、十九、二二及二 八）					
7100	12,814		-	12,403		-
7010	35,920		1	41,842		1
7020	236,330		4	47,169		1
7050	(6,160)		-	(6,027)		-
7060	<u>67,908</u>		<u>1</u>	<u>95,831</u>		<u>1</u>
7000	<u>346,812</u>		<u>6</u>	<u>191,218</u>		<u>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413,469	7	\$ 310,100	5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三)	<u>64,398</u>	<u>1</u>	<u>67,931</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349,071</u>	<u>6</u>	<u>242,169</u>	<u>4</u>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二十及二三)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9,474	-	24,535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5,954	-	102,798	2
833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62,795	1	(1,859)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895)	-	(4,907)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68	-	53,563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34</u>)	<u>-</u>	(<u>10,713</u>)	(<u>1</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u>86,462</u>	<u>1</u>	<u>163,417</u>	<u>2</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435,533</u>	<u>7</u>	<u>\$ 405,586</u>	<u>6</u>
	每股盈餘 (附註二四)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1.76</u>		<u>\$ 1.22</u>	
9810	稀 釋	<u>\$ 1.76</u>		<u>\$ 1.2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威翰



經理人：蔡樹軒



會計主管：劉恩孜





華豐新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4 年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股 本 (附 註 二 十)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八 及 二 十)			其 他 權 益					
	股數 (仟股)	普 通 股 股 本	待 註 銷 股 本	(附 註 二 十)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附 註 二 十)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附 註 二 十)	員 工 未 賺 得 酬 勞 (附 註 二 十 及 二 五)	權 益 總 計	
A1	11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206,390	\$ 2,063,900	\$ -	\$ 506,552	\$ 2,328,626	\$ 533,764	\$ 2,033,355	(\$ 507,824)	\$ 39,096	(\$ 86,836)	\$ 6,910,633
	112 年度 盈餘分配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103,105)	-	-	-	-	(103,105)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65,036)	65,036	-	-	-	-	-
D1	113 年度 淨利	-	-	-	-	-	242,169	-	-	-	-	242,169
D3	113 年度 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9,628	42,850	100,939	-	-	163,417
D5	113 年度 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61,797	42,850	100,939	-	-	405,586
N1	股份基礎給付	(1,240)	(12,400)	(71,500)	(86,836)	-	-	-	-	-	86,836	(83,900)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161,269	-	(161,269)	-	-	-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205,150	2,051,500	(71,500)	419,716	2,328,626	468,728	2,418,352	(464,974)	(21,234)	-	7,129,214
	113 年度 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24,217	-	(24,217)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17,480	(17,480)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198,000)	-	-	-	(198,000)
D1	114 年度 淨利	-	-	-	-	-	349,071	-	-	-	-	349,071
D3	114 年度 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579	134	78,749	-	-	86,462
D5	114 年度 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56,650	134	78,749	-	-	435,533
N1	股份基礎給付	(7,150)	(71,500)	71,500	-	-	-	-	-	-	-	-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子公司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	100,416	-	(100,416)	-	-
Z1	11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98,000	\$ 1,980,000	\$ -	\$ 419,716	\$ 2,352,843	\$ 486,208	\$ 2,635,721	(\$ 464,840)	(\$ 42,901)	\$ -	\$ 7,366,74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威翰



經理人：蔡樹軒



會計主管：劉思孜



年興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413,469	\$ 310,10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8,187	88,21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5,529	3,14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負債）之淨損失	1,598	11,169
A20900	財務成本	6,160	6,027
A21200	利息收入	(12,814)	(12,403)
A21300	股利收入	(17,095)	-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67,908)	(95,831)
A22500	處分非金融資產利益	(274,042)	(32,687)
A23700	減損損失	-	2,189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7,125	(79,475)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4)	(10,191)
A31130	應收票據	(1,612)	644
A31150	應收帳款	(164,261)	(142,545)
A31160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60,585	(158,917)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757)	6,363
A31200	存 貨	(41,445)	170,185
A31230	預付款項	(24,615)	11,96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5	6,732
A32130	應付票據	95	(4,469)
A32150	應付帳款	(11,903)	12,303
A32160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18,995	99,396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12,492)	(95,523)
A32200	虧損性合約之短期負債準備	-	(8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2,657	(8,82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計畫	(988)	(40,135)
A33000	營運（支付）產生之現金	(8,871)	47,33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8,082)	(1,07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36,953)	46,26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99,793)	\$ -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2,761	238,502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00)	(1,010,000)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50,000	1,060,00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974)	(16,01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9,004	38,312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49	1,969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362,660	-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46,067)	(6,581)
B07500	收取之利息	8,762	11,361
B07600	收取之股利	67,942	50,47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656)	368,01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8,040)	184,908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1,265)	(5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98,000)	(103,105)
C05600	支付之利息	(6,182)	(5,555)
C099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收回	(68,950)	(14,95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82,437)	61,247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321,046)	475,52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47,790	372,264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26,744	\$ 847,79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威翰



經理人：蔡樹軒



會計主管：劉恩孜



年興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年興紡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75 年，為一股票上市公司，主要從事牛仔布及牛仔服飾之產銷。本公司於 89 年 7 月 1 日(合併基準日)吸收合併至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並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5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初次適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未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亦未產生重大影響。

- (二) 115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含 2020 年及 2021 年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不致對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8 「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9 「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含 2025 年之修正)	2027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於 114 年 9 月 25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17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8，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 「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及相關配套修正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本公司應評估是否具有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及提供融資予客戶之特定主要經營活動，據以將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本公司須辨認來自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本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本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本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此外，IAS 7「現金流量表」進行以下配套修正：

- 本公司以間接法編製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時，應以營業損益作為調節起始點。
- 本公司收取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投資活動，而支付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籌資活動。若本公司經評估具有特定主要經營活動，須考量損益表中列報股利收入、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之種類，據以決定收取股利、收取利息及支付利息於現金流量表中之分類，惟上述各項現金流量僅能各自分類於現金流量表之單一活動中。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資產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

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

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含結構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前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其銷售價款及成本係認列於損益。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本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

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

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短期票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本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授信期間尚未清償債務。

上述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其帳面金額係按股票種類加權平均計算。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二)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商品之銷售

商品銷售收入來自牛仔布及牛仔服飾之產銷。由於牛仔布及牛仔服飾產品於商品移轉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三)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清償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係以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為給與日。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若屬有償發行，且約定員工離職時須退還價款，應認列應付款。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值，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取得子公司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投資子公司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美國對等關稅措施可能之影響，納入重大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248	\$ 1,248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44,885	116,526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402,573	710,000
短期票券	78,038	20,016
	<u>\$ 526,744</u>	<u>\$ 847,790</u>

銀行存款及短期票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3.62%	0.00%~3.00%
短期票券	1.40%	1.38%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u>\$ 1,244</u>	<u>\$ -</u>

遠期外匯合約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或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惟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規定之要求，故於會計處理上依規定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列示如下：

114年12月31日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 (仟元)
賣出遠期外匯	南非幣兌美金	115.02.12	ZAR 33,904/USD 2,000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 623,607	\$ 138,841
未上市(櫃)股票	<u>10,356</u>	<u>12,136</u>
	<u>\$ 633,963</u>	<u>\$ 150,977</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列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於 113 年度按公允價值出售所持有之部分永昕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出售價款合計 238,263 仟元，並將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161,490 仟元轉入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 113 年度按公允價值出售所持有之全數德陽生物科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出售價款合計 239 仟元，並將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221 仟元轉入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 114 年度按公允價值出售所持有之全數博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出售價款合計 32,761 仟元，並將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8,561 仟元轉入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 114 年度按 499,793 仟元購買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因屬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而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一)	\$ <u> -</u>	\$ <u>250,000</u>
<u>非 流 動</u>		
國內投資		
富邦人壽公司債(二)	\$ <u>200,000</u>	\$ <u> -</u>

(一) 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為 1.47%。

(二) 本公司於 114 年度按面額 200,000 仟元購買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度第一期無擔保累積次順位普通公司債，到期日為 124 年 4 月 22 日，票面利率為 3.7%。

十、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管理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總帳面金額	\$ 200,000
備抵損失	<u> -</u>
攤銷後成本	\$ <u>200,000</u>

本公司係僅投資於信用評等較佳且於減損評估屬信用風險低之債務工具，信用評等資訊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本公司持續追蹤外部評等資訊以監督所投資債務工具之信用風險變化，同時並檢視債券殖利率曲線及債務人重大訊息等其他資訊，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本公司考量外部評等機構提供之各等級歷史違約損失率、債務人現時財務狀況與其所處產業之前景預測，以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現行信用風險評等機制如下：

信用等級	定義	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基礎
正常	債務人之信用風險低，且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流量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十一、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1,793	\$ 181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1,424,951	\$ 1,260,690
減：備抵損失	(36,997)	(32,950)
	\$ 1,387,954	\$ 1,227,740
<u>其他應收款</u>		
代墊款	\$ 3,525	\$ 3,348
利息	5,335	1,283
其他	20,554	17,753
減：備抵損失	(18,711)	(18,008)
	\$ 10,703	\$ 4,376

(一)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授信期間原則上為 30 至 9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收回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本公司對於新交易之客戶將先審查信用評等，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透過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本公司綜合考量應收帳款帳齡、客戶評等及應收帳款保全機制等，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預期信用損失率分別為 0.25%~20.00% 及 0.25%~30.00%，惟經評估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者，本公司認列 100% 備抵損失。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帳款	1~45 天	46 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1,254,676	\$ 170,214	\$ 61	\$1,424,95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27,315</u>)	(<u>9,674</u>)	(<u>8</u>)	(<u>36,997</u>)
攤銷後成本	<u>\$1,227,361</u>	<u>\$ 160,540</u>	<u>\$ 53</u>	<u>\$1,387,954</u>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帳款	1~45 天	46 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1,153,366	\$ 105,765	\$ 1,559	\$1,260,69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25,123</u>)	(<u>7,359</u>)	(<u>468</u>)	(<u>32,950</u>)
攤銷後成本	<u>\$1,128,243</u>	<u>\$ 98,406</u>	<u>\$ 1,091</u>	<u>\$1,227,740</u>

以上係以逾期帳齡為基礎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年初餘額	\$ 32,950	\$ 26,947
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u>4,047</u>	<u>6,003</u>
年底餘額	<u>\$ 36,997</u>	<u>\$ 32,950</u>

(二) 其他應收款

因部分款項已逾期，考量其款項收回之不確定性，114 及 113 年度分別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1,482 仟元及(2,859)仟元。

(三) 應收票據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帳齡皆屬未逾期，故未提列備抵呆帳。

十二、存 貨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334,420	\$ 318,023
在製品	586,633	565,517
原物料	840,091	845,067
在途存貨	<u>12,756</u>	<u>10,973</u>
	<u>\$ 1,773,900</u>	<u>\$ 1,739,580</u>

114 及 11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5,794,661 仟元及 5,913,959 仟元。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7,125 仟元及(79,475)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處分原提列跌價損失存貨所致。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u>\$ 2,580,225</u>	<u>\$ 2,500,201</u>

投資子公司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年興國際（維京群島）股份有限公司	\$ 1,960,491	\$ 1,885,273
年興製衣（寧平）責任有限公司	218,904	216,955
年興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20,275	313,987
至興製衣（柬埔寨）股份有限公司	<u>80,555</u>	<u>83,986</u>
	<u>\$ 2,580,225</u>	<u>\$ 2,500,201</u>

子 公 司 名 稱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年興國際（維京群島）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年興製衣（寧平）責任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年興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至興製衣（柬埔寨）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14 及 113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年興國際投資公司分別於 114 及 113 年度發放現金股利分別計 5,007 仟元及 50,473 仟元。

年興國際（維京群島）股份有限公司於 114 年度發放現金股利共計 45,840 仟元。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u>		
土地及土地改良物	\$ 177,089	\$ 180,366
房屋及建築	248,836	267,252
機器設備	164,681	173,102
運輸設備	3,575	4,888
辦公設備	1,709	3,413
其他設備	<u>34,996</u>	<u>39,399</u>
	<u>\$ 630,886</u>	<u>\$ 668,420</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土地改良物	3 至 4 年
房屋及建築	
廠房及主建物	25 至 60 年
機電廢水工程等	2 至 2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1 年
運輸設備	2 至 10 年
辦公設備	2 至 10 年
其他設備	2 至 20 年

114 及 113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表請參閱附表六。

本公司暫時以關係人名義取得之農地，已與其簽定信託契約，約定其應依本公司之書面指示運用信託資產，且自信託資產取得之利益概歸本公司享有。

本公司於 112 年 11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其位於後龍之牛仔布廠待現有訂單生產並銷售完畢後，即全面停工，本公司於 113 年度提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損失 2,189 仟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二）。

本公司於 114 年度以總金額 27,300 仟元之對價處分位於竹南之不動產，並認列處分利益 17,103 仟元。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合 計
<u>成 本</u>			
114年1月1日餘額	\$ 134,525	\$ 93,968	\$ 228,493
出 售	(76,761)	(49,373)	(126,134)
重 分 類	(3,523)	(1,364)	(4,887)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54,241</u>	<u>\$ 43,231</u>	<u>\$ 97,472</u>
<u>累計折舊</u>			
114年1月1日餘額	\$ -	(\$ 36,373)	(\$ 36,373)
折舊費用	-	(924)	(924)
出 售	-	18,592	18,592
重 分 類	-	692	692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8,013)</u>	<u>(\$ 18,013)</u>
114年12月31日淨額	<u>\$ 54,241</u>	<u>\$ 25,218</u>	<u>\$ 79,459</u>
<u>成 本</u>			
113年1月1日餘額	\$ 80,284	\$ 50,738	\$ 131,022
重 分 類	<u>54,241</u>	<u>43,230</u>	<u>97,471</u>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134,525</u>	<u>\$ 93,968</u>	<u>\$ 228,493</u>
<u>累計折舊</u>			
113年1月1日餘額	\$ -	(\$ 18,298)	(\$ 18,298)
折舊費用	-	(1,758)	(1,758)
重 分 類	-	(16,317)	(16,317)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36,373)</u>	<u>(\$ 36,373)</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u>\$ 134,525</u>	<u>\$ 57,595</u>	<u>\$ 192,120</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主 建 物	50 至 55 年
工程改良等	5 年

本公司針對位於台北內湖之部分土地、房屋及建築於 113 年 1 月決議辦理公開標售作業程序及相關事宜並結束自用，而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於 114 年度以總金額 339,700 仟元之對價處分其他亦位於內湖之投資性不動產，認列處分利益 254,284 仟元。

本公司於 114 年度以總金額 25,109 仟元之對價處分位於竹南之投資性不動產，認列處分利益 834 仟元。

本公司評估投資性不動產於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為 323,658 仟元及 698,133 仟元，該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本公司管理階層參考鄰近地區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評估。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 1 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

十六、短期借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借款	<u>\$ 188,670</u>	<u>\$ 196,710</u>
<u>利率區間</u>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借款	4.33%~4.37%	5.11%~5.30%

十七、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應付票據	<u>\$ 969</u>	<u>\$ 874</u>
應付帳款	<u>\$ 162,714</u>	<u>\$ 174,617</u>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皆係因營業而發生。

應付帳款之賒帳期間原則上為 30 天至 120 天。本公司訂有相關作業程序，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定約定之信用期限償還。

十八、其他應付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73,478	\$ 80,540
應付董監事酬金	9,000	9,000
應付休假給付	5,846	5,785
應付員工酬勞	4,176	3,133
應付利息	450	47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款返還	-	68,950
其他	<u>53,606</u>	<u>60,140</u>
	<u>\$ 146,556</u>	<u>\$ 228,020</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3%（自 104 年 9 月起，改為 6%）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7,756)	(\$ 65,98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108,623</u>	<u>96,390</u>
淨確定福利資產	<u>\$ 40,867</u>	<u>\$ 30,405</u>

淨確定福利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資產
114年1月1日	(\$ 65,985)	\$ 96,390	\$ 30,405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05)	-	(305)
利息(費用)收入	(1,074)	<u>1,602</u>	<u>528</u>
認列於損益	(1,379)	<u>1,602</u>	<u>22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9,866	9,866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1,049	-	1,049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441)	-	(1,441)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劃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資產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392)	\$ 9,866	\$ 9,474
雇主提撥	-	765	765
114年12月31日	(\$ 67,756)	\$ 108,623	\$ 40,867
113年1月1日	(\$ 211,653)	\$ 177,388	(\$ 34,265)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299)	-	(1,299)
前期服務成本	7,090	-	7,090
利息(費用)收入	(2,480)	2,171	(309)
認列於損益	3,311	2,171	5,482
再衡量數			
計劃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15,202	15,202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54)	-	(54)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5,140	-	5,140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 動	4,247	-	4,24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9,333	15,202	24,535
雇主提撥	-	12,757	12,757
福利支付	133,024	(111,128)	21,896
113年12月31日	(\$ 65,985)	\$ 96,390	\$ 30,405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成本	(\$ 51)	\$ 550
營業費用	(143)	(6,70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9)	672
	(\$ 223)	(\$ 5,482)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40%	1.6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離職率(註)	0.00%~0.04%	0.00%~0.04%

註：重大精算假設之離職率係不同年齡層依不同比率計算。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u>\$ 1,441</u>)	(<u>\$ 1,495</u>)
減少 0.25%	<u>\$ 1,487</u>	<u>\$ 1,545</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1,474</u>	<u>\$ 1,536</u>
減少 0.25%	(<u>\$ 1,436</u>)	(<u>\$ 1,494</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u>	<u>\$ 3,132</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8年	9年

二十、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600,000</u>	<u>600,000</u>
額定股本	<u>\$ 6,000,000</u>	<u>\$ 6,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98,000</u>	<u>205,150</u>
已發行股本	<u>\$ 1,980,000</u>	<u>\$ 2,051,500</u>
待註銷股本	<u>\$ -</u>	<u>(\$ 71,500)</u>

本公司股本 114 及 113 年度變動情形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2,051,500	\$ 2,063,90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u>71,500</u>)	(<u>12,400</u>)
年底餘額	<u>\$ 1,980,000</u>	<u>\$ 2,051,500</u>
待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u>-</u>	<u>(71,500)</u>

本公司於 114 年度因完成經濟部變更登記而註銷 7,150 仟股。

本公司於 113 年度因未符合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既得條件而收回 8,390 仟股，每股收回價格為 10 元，金額共計 83,900 仟元，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有 7,150 仟股尚未完成經濟部變更登記，故列待註銷股本項下。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除附註二五有關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所規定外，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89	\$ 89
庫藏股票交易	5,952	5,952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255	255
合併溢額	380,471	380,471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26,599	26,599
認列子公司所有權變動數	1,194	1,194
其他	<u>5,156</u>	<u>5,156</u>
	<u>\$ 419,716</u>	<u>\$ 419,716</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庫藏股票交易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認列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及處分資產利益產生之資本公積，僅得用以彌補虧損。認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如尚有盈餘於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承認。但盈餘分配議案擬將應分派股息或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時，得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後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修正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八)員工酬勞費用。

本公司股利之發放得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除有改善財務結構及支應轉投資、產能擴充或其他重大資本支出等資金需求外，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扣除彌補虧損金額、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餘額之百分之五十。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因本公司經營環境及產業發展正值成熟穩定階段，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股票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高於股利總額之 50% 為限。於當年度本公司無盈餘可分派，或雖有盈餘但盈餘數額遠低於本公司前一年度實際分派之盈餘，或依本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得將公積全部或一部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會相關函令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 113 及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13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註1)	112年度(註2)
法定盈餘公積	\$ 24,217	\$ -		
特別盈餘公積	17,480	-		
現金股利	198,000	103,105	\$ 1.00	\$ 0.50

註 1：係以 113 年 12 月 31 日實收股數 205,150 仟股扣除於 114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註銷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7,150 仟股計算。

註 2：係以 112 年 12 月 31 日實收股數 206,390 仟股扣除於 113 年 3 月 8 日及 113 年 6 月 18 日董事會決議註銷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180 仟股及 640 仟股計算。

113 年 6 月 18 日股東會已決議依金管會相關函令規定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65,036 仟元。

113 年度現金股利已於 114 年 3 月 11 日舉行董事會決議分派，113 年度之其餘盈餘分配項目及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已分別於 114 年 6 月 17 日及 113 年 6 月 18 日舉行股東會決議通過。

本公司於 115 年 3 月 10 日舉行董事會擬議通過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14年度	11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5,707	
特別盈餘公積	21,533	
現金股利 (註)	198,000	\$ 1.00

註：114 年度現金股利於 115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有關 11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5 年 6 月 16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468,728	\$ 533,764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提列數	17,480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迴轉數	-	(65,036)
年底餘額	<u>\$ 486,208</u>	<u>\$ 468,728</u>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464,974)	(\$ 507,824)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份額	168	53,56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		
所產生損益之相關所得		
稅	(34)	(10,713)
年底餘額	<u>(\$ 464,840)</u>	<u>(\$ 464,974)</u>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本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先前累計於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於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重分類至損益。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21,234)	\$ 39,09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5,954	102,798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62,795	(1,859)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數轉至保留盈餘	(91,855)	-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數轉至保留盈餘	(8,561)	(161,269)
年底餘額	<u>(\$ 42,901)</u>	<u>(\$ 21,234)</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3. 員工未賺得酬勞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二五。

	<u>113年度</u>
年初餘額	(\$ 86,836)
本年度註銷	<u>86,836</u>
年底餘額	<u>\$ -</u>

二一、收入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6,249,338	\$ 6,377,013
其他營業收入	<u>25</u>	<u>30,444</u>
	<u>\$ 6,249,363</u>	<u>\$ 6,407,457</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商品之銷售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牛仔布及牛仔服飾之產銷。由於牛仔布及牛仔服飾產品於商品移轉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二) 合約餘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附註十一)	\$ 1,389,747	\$ 1,227,921	\$ 1,092,023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附註二八)	<u>263,435</u>	<u>322,358</u>	<u>162,802</u>
	<u>\$ 1,653,182</u>	<u>\$ 1,550,279</u>	<u>\$ 1,254,825</u>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14年度	113年度
紡織事業部		
商品銷貨收入	\$ 2,379,956	\$ 3,009,187
其他營業收入	<u>-</u>	<u>30,319</u>
	<u>2,379,956</u>	<u>3,039,506</u>
成衣事業部		
商品銷貨收入	3,869,382	3,367,826
其他營業收入	<u>25</u>	<u>125</u>
	<u>3,869,407</u>	<u>3,367,951</u>
合 計	<u>\$ 6,249,363</u>	<u>\$ 6,407,457</u>

二二、本年度淨利

本年度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利息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存款	\$ 7,696	\$ 12,403
債 券	<u>5,118</u>	<u>-</u>
	<u>\$ 12,814</u>	<u>\$ 12,403</u>

(二) 其他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租金收入	\$ 2,386	\$ 8,978
賠償收入	9,929	15,638
股利收入	17,095	-
其 他	<u>6,510</u>	<u>17,226</u>
	<u>\$ 35,920</u>	<u>\$ 41,842</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年度	113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8,924	\$ 32,687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255,118	-
淨外幣兌換利益	7,109	96,91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工具淨損失	(1,598)	(11,169)
賠償損失	-	(1,185)
減損損失 (附註十四)	-	(2,189)
資遣費	(333)	(12,084)
其他	(42,890)	(55,808)
	<u>\$ 236,330</u>	<u>\$ 47,169</u>

(四) 財務成本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6,158	\$ 6,026
其他利息費用	<u>2</u>	<u>1</u>
	<u>\$ 6,160</u>	<u>\$ 6,027</u>

(五) 折 舊

	114年度	11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7,263	\$ 86,452
投資性不動產	<u>924</u>	<u>1,758</u>
	<u>\$ 78,187</u>	<u>\$ 88,210</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0,393	\$ 58,204
營業費用	6,074	9,175
營業外支出	<u>21,720</u>	<u>20,831</u>
	<u>\$ 78,187</u>	<u>\$ 88,210</u>

(六)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產生租金收入	\$ 76	\$ 910
未產生租金收入	<u>848</u>	<u>848</u>
	<u>\$ 924</u>	<u>\$ 1,758</u>

(七) 員工福利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九)		
確定提撥計畫	\$ 9,033	\$ 11,949
確定福利計畫	(223)	(5,482)
	8,810	6,467
短期員工福利	257,875	350,513
離職福利(附註二二之(三))	333	12,996
	<u>\$ 267,018</u>	<u>\$ 369,976</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0,480	\$ 156,827
營業費用	193,880	185,393
營業外支出	12,658	27,756
	<u>\$ 267,018</u>	<u>\$ 369,976</u>

(八) 員工酬勞

本公司依 113 年 8 月證券交易法之修正，於 114 年 6 月 17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定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前之稅前利益提撥 1% 以上之基層員工酬勞。本公司係按過去經驗及考量經營現況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114 及 113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分別於 115 年 3 月 10 日及 114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放現金計 4,176 仟元及 3,133 仟元。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3 年度員工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112 年度係稅前損失，未配發員工酬勞。

有關本公司 115 及 114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20,591	\$ 14,537
未分配盈餘加徵	9,168	-
以前年度調整	(1,234)	-
土地增值稅	12,992	-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10,939	52,810
以前年度之調整	11,942	58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4,398</u>	<u>\$ 67,931</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稅前淨利	<u>\$ 413,469</u>	<u>\$ 310,100</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82,694	\$ 62,020
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51,164)	5,327
未分配盈餘加徵	9,168	-
土地增值稅	12,992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10,708	58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4,398</u>	<u>\$ 67,931</u>

本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稅率為 20%。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一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		
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34	\$ 10,713
一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895	4,907
	<u>\$ 1,929</u>	<u>\$ 15,620</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u>25,767</u>	\$ <u>12,332</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4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241,446	\$ -	(\$ 34)	\$ 241,412
存貨跌價損失	19,641	1,425	-	21,066
虧損扣抵	17,646	171	-	17,817
其他	19,099	(330)	-	18,769
	<u>\$ 297,832</u>	<u>\$ 1,266</u>	<u>(\$ 34)</u>	<u>\$ 299,064</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 286,756)	(\$ 17,631)	\$ -	(\$ 304,387)
其他	(8,583)	(6,516)	(1,895)	(16,994)
	<u>(\$ 295,339)</u>	<u>(\$ 24,147)</u>	<u>(\$ 1,895)</u>	<u>(\$ 321,381)</u>

113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252,159	\$ -	(\$ 10,713)	\$ 241,446
存貨跌價損失	35,536	(15,895)	-	19,641
虧損扣抵	17,646	-	-	17,646
其他	49,401	(25,395)	(4,907)	19,099
	<u>\$ 354,742</u>	<u>(\$ 41,290)</u>	<u>(\$ 15,620)</u>	<u>\$ 297,832</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 283,235)	(\$ 3,521)	\$ -	(\$ 286,756)
其他	-	(8,583)	-	(8,583)
	<u>(\$ 283,235)</u>	<u>(\$ 12,104)</u>	<u>\$ -</u>	<u>(\$ 295,339)</u>

(五) 未使用虧損扣抵之相關資訊

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u>尚未扣抵餘額</u>	<u>最後扣抵年度</u>
<u>\$ 89,087</u>	122年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12 年度為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u>\$ 1.76</u>	<u>\$ 1.22</u>
稀釋每股盈餘	<u>\$ 1.76</u>	<u>\$ 1.20</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淨利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349,071</u>	<u>\$ 242,169</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98,000	198,00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	273	16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u>3,495</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98,273</u>	<u>201,655</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10 年 8 月 11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股數上限 9,900 仟股，員工得以每股 10 元認購，並於民國 111 年 3 月 30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每股 10 元授予員工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9,280 仟股，惟員工實際認購 8,960 仟股，並以 111 年 3 月 30 日為給與日，給與日股票之公允價值為 20.35 元。

本公司於 110 年 8 月 11 日股東常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既得條件下：

- (一) 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給與日起算，須任職屆滿三年。
- (二) 既得期間屆滿日前之最近三個年度平均考核成績達 85 分以上。
- (三) 以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為基礎，既得期間屆滿日前之最近三個年度平均合併營業利益率達 3% 以上。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 (一) 應全數交付本公司指定之信託機構保管，並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處分。
- (二)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及選舉權等權利，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且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 (三) 除上述限制條件外，其他權利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遇有未達成既得條件者，本公司依發行價格買回所給予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辦理註銷，惟其已取得之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員工無須返還或繳回。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如下：

	113年度
<u>限制員工權利新股</u>	<u>單位 (仟)</u>
期初已給與尚未既得	8,390
本期失效 (註)	(<u>8,390</u>)
期末已給與尚未既得	<u> </u>

註：本期失效股數為員工離職及未達既得條件第三款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對給與日於 113 年 10 月 10 日以前之有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依金管會問答集無須追溯適用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 113 年 10 月 11 日發布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處理疑義」IFRS 問答集，而持續依估計之離職率對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所支付價款部分認列為負債。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風險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劃，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本公司資本結構（包含借款及業主權益），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藉由股利之支付、發行新股、減資退還股款及舉借或償付借款之方式平衡整體資本結構。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4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u>金融資產</u>					
－國內公司債	\$ 200,000	\$ _____	\$ 199,972	\$ _____	\$ 199,972

上述第 2 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以第三方機構提供之公開市場報價作為衡量。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4 年 12 月 31 日

	<u>第 1 等級</u>	<u>第 2 等級</u>	<u>第 3 等級</u>	<u>合 計</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u>				
<u>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				
有價證券	\$ 623,607	\$ -	\$ -	\$ 623,607
－國內非上市（櫃）				
有價證券	-	-	10,356	10,356
合 計	<u>\$ 623,607</u>	<u>\$ -</u>	<u>\$ 10,356</u>	<u>\$ 633,963</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負債</u>				
－遠期外匯合約	<u>\$ -</u>	<u>\$ -</u>	<u>\$ 1,244</u>	<u>\$ 1,244</u>

113 年 12 月 31 日

	<u>第 1 等級</u>	<u>第 2 等級</u>	<u>第 3 等級</u>	<u>合 計</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u>				
<u>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				
有價證券	\$ 138,841	\$ -	\$ -	\$ 138,841
－國內外非上市				
（櫃）有價證券	-	-	12,136	12,136
合 計	<u>\$ 138,841</u>	<u>\$ -</u>	<u>\$ 12,136</u>	<u>\$ 150,977</u>

114 年及 113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4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損 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遠期外匯合約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權益工具投資
年初餘額	\$ -	\$ 12,136
認列於損益	(1,598)	-
處分/結清	354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1,780)
年底餘額	(\$ 1,244)	\$ 10,356

113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損 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遠期外匯合約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權益工具投資
年初餘額	\$ 978	\$ 13,435
認列於損益	(11,169)	-
處分/結清	10,191	(23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	(1,060)
年底餘額	\$ -	\$ 12,136

3.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基金受益憑證之公允價值係依據基金淨值計算，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資產法。資產法係以投資標的之淨資產價值評估其公允價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考量市場流動性所作折價。

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允價值係採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公司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各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及其公允價值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26,744	\$ 526,744	\$ 847,790	\$ 847,79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00	199,972	250,000	250,000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689,463	1,689,463	1,588,222	1,588,222
其他應收款	10,703	10,703	4,376	4,376
存出保證金	9,285	9,285	9,334	9,334
其他金融資產	50	50	50	5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33,963	633,963	150,977	150,977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88,670	188,670	196,710	196,710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539,477	539,477	532,290	532,290
其他應付款	146,556	146,556	228,020	228,020
存入保證金	162	162	1,427	1,42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244	1,244	-	-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由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主要係透過調整外幣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因應，另於政策許可範圍內，透過遠期外匯合約交易為之。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重大貨幣性資產與重大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一。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披索及南非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變動 5%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各相關貨幣相對於新台幣升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各相關外幣相對於新台幣貶值 5%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披 索 之 影 響		南 非 幣 之 影 響	
	114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3年度
損 益	\$ 47,660	\$ 41,223	(\$ 5,809)	(\$ 6,007)	\$ 9,808	\$ 12,635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680,611	\$ 980,016
— 金融負債	188,670	196,71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44,935	116,576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金融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個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112 仟元及 291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財務性投資。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4 及 113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 6,340 仟元及 1,510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之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帳齡分析、歷史交易紀錄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本公司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要求客戶提供信用狀、預付貨款及信用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

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相關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另因流動資金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財務部門統籌管理及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本公司帳列流動負債之金融負債到期日為 1 年內，並無被要求即須清償之金融負債。另存入保證金，並無特定到期日。

二八、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福爾摩莎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年興國際(賴索托)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鳳凰開發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年興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年興製衣(寧平)責任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至興製衣(柬埔寨)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年興國際(維多利亞)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榮鋒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弘淵投資有限公司	實 質 關 係 人
國仲投資有限公司	實 質 關 係 人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力鋒投資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國新開發投資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盈捷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珩淵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14年度	113年度
子 公 司		
福爾摩莎紡織股份有限 公司	\$ 607,915	\$ 589,416
鳳凰開發行銷股份有限 公司	56,000	45,559
年興國際(賴索托)股份 有限公司	<u>399,501</u>	<u>257,097</u>
	<u>\$ 1,063,416</u>	<u>\$ 892,072</u>

與關係人間銷貨價格及貨款之收款期間，係依約定條件為之。

(三) 租金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14年度	113年度
子 公 司	\$ 25	\$ 25
實 質 關 係 人	<u>128</u>	<u>128</u>
	<u>\$ 153</u>	<u>\$ 153</u>

本公司出租營業場所予關係人，係參考當地租金水準計算，按月收付。

(四) 加工費用(製造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114年度	113年度
子 公 司		
年興製衣(寧平)責任有 限公司	\$ 802,571	\$ 752,783
年興國際(維多利亞)股 份有限公司	723,899	678,827
福爾摩莎紡織股份有限 公司	478,942	440,485
年興國際(賴索托)股份 有限公司	<u>575,526</u>	<u>490,095</u>
	<u>\$ 2,580,938</u>	<u>\$ 2,362,190</u>

與關係人間加工費用及付款期間，係依約定條件為之。

(五)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福爾摩莎紡織股份有限 公司	\$ 196,166	\$ 252,706
鳳凰開發行銷股份有限 公司	948	4,061
年興國際(賴索托)股份 有限公司	66,321	65,591
年興國際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	13
榮鋒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u>36,281</u>	<u>37,930</u>
	<u>\$ 299,716</u>	<u>\$ 360,301</u>

(六)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年興國際(維多利亞)股 份有限公司	\$ 116,175	\$ 120,144
至興製衣(柬埔寨)股份 有限公司	79,132	82,503
年興製衣(寧平)責任有 限公司	<u>180,487</u>	<u>154,152</u>
	<u>\$ 375,794</u>	<u>\$ 356,799</u>

(七)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4及113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8,325	\$ 30,703
退職後福利	<u>180</u>	<u>389</u>
	<u>\$ 28,505</u>	<u>\$ 31,092</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已抵押作為海關之擔保品。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 50</u>	<u>\$ 50</u>

三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 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購買原料及機器設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 254,556 仟元及 456,123 仟元。
- (二) 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簽訂合約尚未進貨之不可取消棉花採購合約為 9,167 仟磅及 8,473 仟磅。
- (三) 本公司因子公司而發生之或有負債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對鳳凰開發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提供背書保證		
－保證金額	\$ -	\$ 65,570
－實際動支金額	-	-
對年興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提供背書保證		
－保證金額	400,000	400,000
－實際動支金額	-	-

三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u>外</u>	<u>幣</u>	<u>匯</u>	<u>率</u>	<u>帳</u>	<u>面</u>	<u>金</u>	<u>額</u>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49,321	31.445	(美金：台幣)	\$	1,550,913		
南非幣		103,737	1.891	(南非幣：台幣)		<u>196,166</u>		
						<u>\$ 1,747,079</u>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權益法之</u>								
<u>子公司</u>								
美元		2,562	31.445	(美元：新台幣)	\$	80,555		
越南盾		174,879,691	0.001	(越南盾：新台幣)		<u>218,904</u>		
						<u>\$ 299,459</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9,008	31.445	(美元：新台幣)	\$	597,705		
披索		66,328	1.752	(披索：台幣)		<u>116,175</u>		
						<u>\$ 713,880</u>		

11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43,443	32.785 (美金：台幣)	\$ 1,424,272
南 非 幣		145,149	1.741 (南非幣：台幣)	<u>252,705</u>
				<u>\$ 1,676,977</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				
子公司				
美 元		2,562	32.785 (美元：新台幣)	\$ 83,986
越 南 盾		161,037,058	0.001 (越南盾：新台幣)	<u>216,955</u>
				<u>\$ 300,941</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8,295	32.785 (美元：新台幣)	\$ 599,815
披 索		75,162	1.598 (披索：台幣)	<u>120,144</u>
				<u>\$ 719,959</u>

本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外幣兌換利益（包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7,109 仟元及 96,917 仟元。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二。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6.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年興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註2)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2)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註1)											
0	年興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鳳凰開發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2	\$ 2,210,024	\$ 66,410	\$ -	\$ -	\$ -	-	\$ 3,683,373	Y	N	N	
0	年興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年興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	2,210,024	400,000	400,000	-	-	5.43	3,683,373	Y	N	N	

註1：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90%以上之公司間。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2：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股東權益總額50%為限，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股東權益總額30%為限。

年興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年興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永昕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73,665	\$ 81,328	1.24	\$ 81,328	
	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444,875	542,279	0.13	542,279	
	賀喜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67,766	10,356	3.58	10,356	
	伍興國際興業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50,000	-	30.00	-	註 2
	債 券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200	200,000	-	199,972	

註 1：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註 2：本公司持有比例為 30%，惟經管理階層評估，並無實質重大影響力。

年興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註 3）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及帳款之比率		
年興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福爾摩莎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銷貨	(\$ 607,915)	(9.73%)	(註 2)	—	(註 2)	\$ 196,166	11.61%	
	年興國際（賴索托）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銷貨	(399,501)	(6.39%)	(註 2)	—	(註 2)	66,321	3.93%	
	福爾摩莎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加工費用	478,942	16.47%	(註 1)	(註 1)	(註 1)	-	-	
	年興國際（維多利亞）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加工費用	723,899	24.89%	(註 1)	(註 1)	(註 1)	(116,175)	(21.53%)	
	年興製衣（寧平）責任有限公司	子公司	加工費用	802,571	27.60%	(註 1)	(註 1)	(註 1)	(180,487)	(33.46%)	
	年興國際（賴索托）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加工費用	575,526	19.79%	(註 1)	(註 1)	(註 1)	-	-	

註 1：加工費用係按子公司必要之營運成本議定，並視其營運之現金需求付款。

註 2：視其營運之現金需求支付。

註 3：加工費用係按佔總製造費用及直接人工之比率計算。

年興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年興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福爾摩莎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 196,166	(註1)	\$ -	-	\$ 35,013	\$ -

註 1：收款係按營運資金需求請款。

年興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率(%)				帳 面 金 額
年興紡織股份有 限公司	年興國際(維京群島)股 份有限公司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生產事業之投資	\$ 458,543	\$ 458,543	19,185	100.00	\$ 1,960,491	\$ 55,998	\$ 55,998	子 公 司
	年興製衣(寧平)責任有 限公司	Lot C4, Khanh Phu Industrial Zone, Dong Hoa Lu Ward, Ninh Binh province, Vietnam	牛仔成衣之加工	714,092	714,092	-	100.00	218,904	15,824	15,824	子 公 司
	至興製衣(柬埔寨)股份 有限公司	ROAD 6 ,PHUM KHTOR,SANGKAT PREK LEAP,CHROY CHANGVAR DISTRICT,PHNOM PENH,KINGDOM OF CAMBODIA	牛仔成衣之加工	133,641	133,641	4,500	100.00	80,555	2	2	子 公 司
	年興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 司	臺北市內湖區內湖路1段316號 13樓	一般投資業務	20,000	20,000	20,500,000	100.00	320,275	(3,916)	(3,916)	子 公 司

年興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表
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14年1月1日餘額	\$	180,366	\$	1,516	\$	679,064	\$	1,066,989	\$	12,229	\$	37,339	\$	622,988	\$	2,600,491
增 添		-		-		1,210		4,558		-		-		1,206		6,974
處 分	(6,800)		-	(5,767)	(106,310)		-	(2,166)	(20,840)	(141,883)
重 分 類		<u>3,523</u>		-		<u>1,364</u>		<u>34,901</u>		-		-		<u>3,739</u>		<u>43,527</u>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u>177,089</u>	\$	<u>1,516</u>	\$	<u>675,871</u>	\$	<u>1,000,138</u>	\$	<u>12,229</u>	\$	<u>35,173</u>	\$	<u>607,093</u>	\$	<u>2,509,109</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4年1月1日餘額	\$	-	\$	1,516	\$	411,812	\$	893,887	\$	7,341	\$	33,926	\$	583,589	\$	1,932,071
處 分		-		-	(2,487)	(106,310)		-	(2,166)	(20,840)	(131,803)
折舊費用		-		-		17,018		47,880		1,313		1,704		9,348		77,263
重 分 類		-		-		<u>692</u>		-		-		-		-		<u>692</u>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	\$	<u>1,516</u>	\$	<u>427,035</u>	\$	<u>835,457</u>	\$	<u>8,654</u>	\$	<u>33,464</u>	\$	<u>572,097</u>	\$	<u>1,878,223</u>
114年12月31日淨額	\$	<u>177,089</u>	\$	-	\$	<u>248,836</u>	\$	<u>164,681</u>	\$	<u>3,575</u>	\$	<u>1,709</u>	\$	<u>34,996</u>	\$	<u>630,886</u>
成 本																
113年1月1日餘額	\$	234,607	\$	1,516	\$	718,018	\$	1,431,930	\$	9,229	\$	36,503	\$	675,954	\$	3,107,757
增 添		-		-		3,982		8,087		2,710		1,143		95		16,017
處 分		-		-		-	(373,574)		-	(307)	(53,739)	(427,620)
重 分 類	(<u>54,241</u>)		-	(<u>42,936</u>)		<u>546</u>		<u>290</u>		-		<u>678</u>		<u>(95,663)</u>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u>180,366</u>	\$	<u>1,516</u>	\$	<u>679,064</u>	\$	<u>1,066,989</u>	\$	<u>12,229</u>	\$	<u>37,339</u>	\$	<u>622,988</u>	\$	<u>2,600,491</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3年1月1日餘額	\$	-	\$	1,516	\$	409,390	\$	1,210,984	\$	6,111	\$	31,532	\$	622,209	\$	2,281,742
處 分		-		-		-	(367,953)		-	(304)	(53,738)	(421,995)
減損損失		-		-		-		2,189		-		-		-		2,189
折舊費用		-		-		18,739		48,667		1,230		2,698		15,118		86,452
重 分 類		-		-	(<u>16,317</u>)		-		-		-		-		<u>(16,317)</u>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	\$	<u>1,516</u>	\$	<u>411,812</u>	\$	<u>893,887</u>	\$	<u>7,341</u>	\$	<u>33,926</u>	\$	<u>583,589</u>	\$	<u>1,932,071</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	<u>180,366</u>	\$	-	\$	<u>267,252</u>	\$	<u>173,102</u>	\$	<u>4,888</u>	\$	<u>3,413</u>	\$	<u>39,399</u>	\$	<u>668,420</u>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表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附註九
應收帳款明細表		表二
存貨明細表		表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變動明細表		表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表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及附表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及附表六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五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五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三
短期借款明細表		表六
應付帳款明細表		表七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八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三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表八
營業成本明細表		表九
營業費用明細表		表十
其他收入明細表		附註二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表		附註二二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二二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 用功能別彙總表		表十一

年興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表一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248
銀行存款			
支票及活期存款			17,901
外幣活期存款（註一）			26,984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一年利率 1.65 % -3.62 %，到期日 115 年 1 月 7 日至 115 年 3 月 30 日（註二）			402,573
短期票券一年利率 1.40 %，到期日 115 年 1 月 5 日至 115 年 1 月 9 日			<u>78,038</u>
		<u>\$</u>	<u>526,744</u>

註一：包含美金 858 仟元，按匯率 US\$1 = NT\$31.445 換算。

註二：包含美金 2,300 仟元，按匯率 US\$1 = NT\$31.445 換算。

年興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M001 公司	\$ 481,789
S094 公司	373,491
S162 公司	165,422
S070 公司	147,815
S178 公司	99,451
其他 (註)	<u>156,983</u>
	1,424,951
減：備抵損失	<u>36,997</u>
合 計	<u>\$ 1,387,954</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年興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成	淨變現價值(註)
		本	
原	料	\$ 830,119	\$ 980,984
在	製 品	586,633	650,651
製	成 品	334,420	347,947
在	途原料	12,756	12,756
物	料	<u>9,972</u>	<u>9,972</u>
		<u>\$ 1,773,900</u>	<u>\$ 2,002,310</u>

註：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年興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年 底 餘 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股數／單位數	公 允 價 值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數／單位數	公 允 價 值	
永昕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2,573,665	\$ 111,697	-	\$ -	-	\$ -	(\$ 30,369)	2,573,665	\$ 81,328	無
博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806,662	27,144	-	-	806,662	32,761	5,617	-	-	無
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18,444,875	499,793	-	-	42,486	18,444,875	542,279	無
賀喜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367,766	12,136	-	-	-	-	(1,780)	1,367,766	10,356	無
伍興國際興業公司(註1)	450,000	-	-	-	-	-	-	450,000	-	無
		<u>\$ 150,977</u>		<u>\$ 499,793</u>		<u>\$ 32,761</u>	<u>\$ 15,954</u>		<u>\$ 633,963</u>	

註 1：本公司持有比例為 30%，惟經管理階層評估，並無實質重大影響力。

年興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表五

單位：除另註明外，
係新台幣仟元

被投 資公 司	每股面額(元)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現 金 股 利	按 權 益 法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外 幣 換 算 調 整 數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持 股 %		金 額
採權益法評價															
年興國際(維京群島)股份有限 公司	US\$ 500	19,185	\$1,885,273	-	\$ -	-	\$ -	\$ 45,840	\$ 55,998	\$ 17,476	\$ 47,584	19,185	100	\$1,960,491	(註一)
年興製衣(寧平)責任有限公司	-	-	216,955	-	-	-	-	-	15,824	(13,875)	-	-	100	218,904	(註一及二)
至興製衣(柬埔寨)股份有限公 司	US\$ 1,000	4,500	83,986	-	-	-	-	-	2	(3,433)	-	4,500	100	80,555	(註一)
年興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NT\$ 10	20,500,000	313,987	-	-	-	-	5,007	(3,916)	-	15,211	20,500,000	100	320,275	(註一)
			<u>\$2,500,201</u>		<u>\$ -</u>		<u>\$ -</u>	<u>\$ 50,847</u>	<u>\$ 67,908</u>	<u>\$ 168</u>	<u>\$ 62,795</u>			<u>\$2,580,225</u>	

註一：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因非股份有限公司故無面額及股數資料。

註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並無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年興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表 六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借款種類及債權人	借 款 期 間	年 利 率 (%)	年 底 餘 額	融 資 額 度	抵 押 或 擔 保	備 註
短期借款						
信用借款						
中國信託商業 銀行	114.12.10~115.1.19	4.33%~4.37%	\$ 125,780	\$ 600,000	無	註一
國泰世華商業 銀行	114.12.08~115.1.08	4.37%	<u>62,890</u>	<u>440,230</u>	無	註二
			<u>\$ 188,670</u>	<u>\$1,040,230</u>		

註一：年底餘額美金 4,000 仟元，按匯率 US\$1：NT\$31.445 換算。

註二：年底餘額美金 2,000 仟元，按匯率 US\$1：NT\$31.445 換算。

年興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供 應 商 名 稱	金 額
M001 公司	\$ 27,713
22318987 公司	12,453
PW251 公司	9,507
其他 (註)	<u>113,041</u>
合 計	<u>\$ 162,714</u>

註：各廠商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 5%。

年興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銷貨收入					
	牛仔成衣（打）	1,041	仟打	\$	3,870,294
	牛仔布（碼）	18,515	仟碼		1,840,859
	環錠紗（公斤）	4,956	仟公斤		532,560
	其 他				19,849
	小 計				<u>6,263,562</u>
減：銷貨退回					
					5,565
銷貨折讓					
					<u>8,659</u>
小 計					
					<u>14,224</u>
其他營業收入					
					<u>25</u>
營業收入淨額					
				\$	<u><u>6,249,363</u></u>

年興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年初原料 (含在途原料)	\$ 876,521
年度進料	3,057,221
年底原料 (含在途原料)	(869,962)
加 (減): 盤 盈	(4,789)
自製成品轉回 (註)	267,811
出 售	(29,930)
自用及其他	(109,589)
年度原料耗用	3,187,283
製造費用	<u>2,907,761</u>
製造成本	6,095,044
加 (減): 年初在製品	586,208
年底在製品	(603,410)
出 售	(<u>6,354</u>)
製成品成本	6,071,488
加 (減): 年初製成品	365,001
年底製成品	(395,884)
轉回至原料 (註)	(267,811)
銷貨退回	5,203
盤 虧	16
自用及其他	(<u>27,132</u>)
製成品銷售成本	5,750,881
原物料及在製品銷售成本	36,284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轉列銷貨成本	14,919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7,125
存貨盤盈	4,773
下腳收入	(<u>19,321</u>)
銷貨成本	5,794,661
其他營業成本	<u>69</u>
營業成本合計	<u>\$ 5,794,730</u>

註：主要係將部分環錠紗廠之製成品轉作紡織廠原料使用。

年興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表十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合 計
薪 資	\$ 57,707	\$ 95,816	\$ -	\$ 153,523
董事酬金	-	9,380	-	9,380
預期信用損失	-	-	5,529	5,529
運 費	16,821	107	-	16,928
稅 捐	24,087	5,115	-	29,202
樣 品 費	50,334	-	-	50,334
保 險 費	21,644	9,369	-	31,013
佣金支出	21,789	1,568	-	23,357
其他（註）	<u>35,393</u>	<u>33,317</u>	<u>-</u>	<u>68,710</u>
合 計	<u>\$ 227,775</u>	<u>\$ 154,672</u>	<u>\$ 5,529</u>	<u>\$ 387,976</u>

註：各項金額皆未超過本科目 5%。

年興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

表十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114年度				113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業外支出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業外支出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54,286	\$ 153,523	\$ 10,813	\$ 218,622	\$ 129,287	\$ 150,933	\$ 12,828	\$ 293,048
勞健保費用	4,275	14,769	1,034	20,078	15,602	15,200	1,346	32,148
退休金費用	1,905	6,526	379	8,810	5,313	176	978	6,467
董事酬金	-	9,380	-	9,380	-	9,465	-	9,46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4	9,682	432	10,128	6,625	9,619	12,604	28,848
	<u>\$ 60,480</u>	<u>\$ 193,880</u>	<u>\$ 12,658</u>	<u>\$ 267,018</u>	<u>\$ 156,827</u>	<u>\$ 185,393</u>	<u>\$ 27,756</u>	<u>\$ 369,976</u>
折舊費用	<u>\$ 50,393</u>	<u>\$ 6,074</u>	<u>\$ 21,720</u>	<u>\$ 78,187</u>	<u>\$ 58,204</u>	<u>\$ 9,175</u>	<u>\$ 20,831</u>	<u>\$ 88,210</u>

附 註：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及 254 人及 441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平均董事人數分別為 5 人及 5 人。

2. 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035 仟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827 仟元(『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878 仟元(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672 仟元(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增加 30.65%。

(4) 本公司已設立審計委員會，獨立董事之報酬已併入董事酬金中揭露。

(5) 薪資報酬政策

A. 董事酬金：

a、車馬費：每次開會 3~5 仟元。

b、報酬：本公司董事支領固定報酬，每人每年 1,000 仟元。

c、董事酬勞：所有董事皆不支領董事酬勞。

d、其他報酬：本公司董事長配發公務車一輛。

B. 經理人酬金：

a、薪資及獎金：依據本公司核薪辦法發放薪資，同時參考各事業部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發放獎金，訂定每年度營收獲利目標與產量指標，若達成指標另發放獲利指標獎金。

b、員工酬勞：所有經理人皆不支領員工酬勞。

c、其他報酬：本公司副總經理級以上人員配發公務車一輛。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亦定期評估檢討董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將建議提請董事會討論。

C. 員工酬金：

本公司酬金政策，是依據個人的能力，對公司的貢獻度，績效表現，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成正相關；整體的薪資報酬組合，主要包含基本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福利等三部分。而酬金給付的標準，基本薪資是依照員工所擔任職位的市場競爭情形及公司政策核敘；獎金及員工酬勞則是連結員工、部門目標達成或公司經營績效來發給；關於福利設計，則以符合法令的規定為前提，並兼顧員工的需要，來設計員工可共享的福利措施。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50958 號

會員姓名： (1) 陳怡伶

副簽證會計師名稱： (2) 辛宥呈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94998251

事務所電話： (02)27259988

委託人統一編號： 22266307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4722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4525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年興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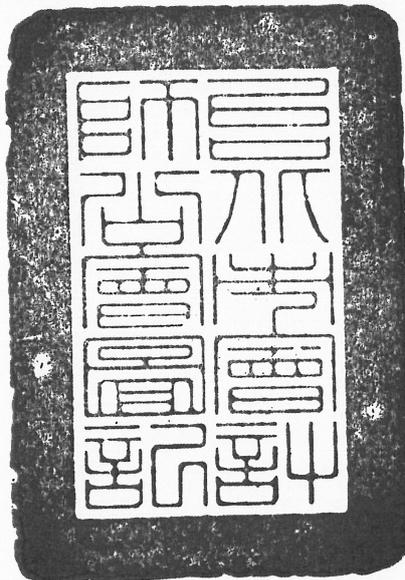
1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4 年度 (自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陳怡伶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辛宥呈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5 年 02 月 03 日